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土地收購

本公告乃朗詩綠色地產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局（「董事局」）欣然公佈，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二日，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成都朗銘置業有限公司（「成都朗銘」）聯同北京北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辰」）和平安不動產有限公司之附屬公司深圳聯新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深圳聯新」）通過成都市國土資源局舉辦的掛牌出讓活動，成功競得兩幅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成都市高新區大源組圖西片區的土地，即高新區大源組團西片區桂溪街道辦事處大源村1組、銅牌村4組兩幅相鄰地塊（「該地塊」）的土地使用權（「該項目」），成都朗銘佔有該項目25%的權益，北京北辰佔有該項目40%的權益，深圳聯新佔有該項目35%的權益，本集團將負責該項目的操盤，在該地塊上打造適合成都市場需求的綠色住宅產品。。

該地塊緊鄰成都市區地鐵五號線，區域規劃起點高，配套設施完善，具備中高端物業實施條件。該地塊實際出讓總佔地面積約為63,605.11平方米，平均容積率約為2.49，預計總建築面積可達158,590.8平方米，每平方米土地成本約為人民幣5,886元（以建築面積計），總收購價為人民幣9.33億元。該地塊將會統一規劃為改善型產品，並將結合成都市本土氣候配置本公司特有的綠色科技。

本公司一直從事房地產開發業務，該地塊收購為本公司在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收益性質交易，該地塊的收購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

該項目是本集團自去年開始全面實施「資產輕型化，盈利多樣化」經營策略後小股操盤項目的落地。本集團未來將繼續實施輕資產戰略，將會逐步降低項目層面的平均股權投資比例，憑藉多年在綠色科技地產方面的專長，獲得額外的技術服務、品牌及管理輸出的收益。

就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北京北辰和深圳聯新及彼等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之第三方。

本公告乃本公司自願作出。

承董事局命
朗詩綠色地產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陳婉縈

香港，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局由五名執行董事田明先生、向炯先生、申樂瑩女士、謝遠建先生及蘆寶翔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周勤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許小年先生、丁遠先生及李均雄先生組成。